

北京化工大学教职工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事前公示表

化大示出字[2016]162号

出访团组名称	王峰等 1 人赴日本科研团组	
出访人团组成员	部门	职务
王峰	北京化工大学	副校长、教授
出访国家或地区	日本	
拟出访日期	2016. 11. 16-2016. 11. 20	
邀请单位	名古屋工业大学	
经费来源及拟支出金额	经费来源：校内预算 拟支出金额：29646 元	
出访任务及日程安排	2016 年 11 月 16 日 从北京乘机出发，抵达日本名古屋，前往名古屋工业大学，安排住宿事宜。 2016 年 11 月 17 日 访问名古屋工业大学，与名古屋工业大学校长就教学、科研合作、学生联合培养等问题进行商议，实地学习名古屋工业大学教学、科研设施以及先进管理经验。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参加名古屋工业大学研究所落成仪式，并应邀进行演讲。 2016 年 11 月 19 日 参加名古屋工业大学外部评价委员会。 2016 年 11 月 20 日 从名古屋出发返回北京，当日抵达。	
事后公示	请在回国后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上述公示内容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出访报告。	
公示期 7 天，如有异议，请于 10 月 16 日下午 5:00 前请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，联系电话：010-64448919。		